

证券代码：601908

证券简称：京运通

公告编号：临 2019-056

债券代码：136788

债券简称：16 京运 01

债券代码：136814

债券简称：16 京运 02

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16 京运 01”公司债券回售申报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 回售代码：100929
- 回售简称：京运回售
- 回售价格：100 元/张
- 回售申报期：2019 年 9 月 19 日、9 月 20 日、9 月 23 日
- 回售申报有效登记数量：1,200,000 手（1 手为 10 张，每张面值 100 元）
- 回售金额：1,200,000,000 元（不含利息）
- 回售资金发放日：2019 年 10 月 24 日

根据《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中所设定的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选择在本期债券（债券简称：16 京运 01，债券代码：136788）存续期的第 3 年末上调票面利率 330 个基点至 7.30%，并在债券存续期后 2 年固定不变。

根据《募集说明书》中关于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的约定，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11 日披露了《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6 京运 01”公司债券票面利率调整的公告》（临 2019-045）及《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6 京运 01”公司债券回售实施的公告》（临 2019-046），并分别于 2019 年 9 月 12 日、2019 年 9 月 17 日和 2019 年 9 月 18 日披露了《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6

京运 01”公司债券回售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临 2019-047)、《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6 京运 01”公司债券回售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临 2019-048)和《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6 京运 01”公司债券回售的第三次提示性公告》(临 2019-050)。

“16 京运 01”公司债券持有人有权决定在回售登记期(2019 年 9 月 19 日、9 月 20 日、9 月 23 日)内选择将持有的全部或部分“16 京运 01”债券进行回售登记申报,回售价格为债券面值(100 元/张);“16 京运 01”债券持有人在本次回售登记期不进行申报的,视为放弃投资者回售选择权而继续持有“16 京运 01”债券,并接受关于“16 京运 01”债券存续期限后 2 年的票面利率为 7.30%,并在存续期限后 2 年固定不变的决定。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对本期债券回售情况的统计,“16 京运 01”的回售有效申报数量为 1,200,000 手(1 手为 10 张,每张面值 100 元),回售金额为人民币 1,200,000,000 元(不含利息)。有效回售申报经确认后不能撤销,相应债券将被冻结交易,直至本次回售实施完毕后相应债券被注销。在回售资金发放日(即 2019 年 10 月 24 日)之前,如发生司法冻结或扣划等情形,债券持有人的该笔回售申报业务失效。

公司不对本次回售的债券进行转售。

特此公告。

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9 月 24 日